

## 关于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450，C类001451，以下简称“本基金”)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473号文准予注册，已于2015年8月28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5年9月18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决定延长本基金的募集期，调整后的募集时间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5年9月25日。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2015年8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本公司网站上的《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相关详情：

- (1) 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http://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http://www.df5888.com)；
- (2)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9月16日